

《苏州市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管理办法》25日起施行

门票至少三年才能调一次

游览参观点门票原则上实行一票通游,未经批准不得设置园中园门票;需要单独设置门票的,定价机关应通过听证程序(临时活动除外)审批园中园门票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门票价格,同一门票价格上调频率不得低于3年……昨天,记者从苏州市物价局获悉,为规范游览参观点价格行为,维护旅游市场价格秩序,促进苏州市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苏州市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管理办法》将从9月25日起施行

游览参观点门票定价分三类

关键词: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调节价

据介绍,该《办法》适用于苏州市境内各类对外开放的风景名胜区、自然与文化遗产地、红色旅游景区、自然保护区、人文景观(含文物古迹、宗教场所、博物馆、纪念馆、科技馆等),各类公园(含动物园、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等)以及商业性投资建设并经营的游览参观点。

按照规定,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及相关商品和服务价格,依其关系社会文化生活和国际国内旅游的重要程度,分别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属于国家自然资源、文化资源或依托这些资源兴建的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对游览参观点内未引入竞争的交通运输项目和导游解说等服务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对于非依托国家自然资源和文化资源、由商业性投资兴建并经营的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

提倡政府定价景区免费提供解说

关键词:淡旺季票价、免费开放、歧视性票价

《办法》指出,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应当区别不同类别、对象,实行分类定价。对保护性开放的重要文物古迹、重要的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等,门票价格应按照有利于景点保护和适度开放的原则核定。对与居民日常生活关系密切的城市休闲公园应充分体现公益性,实行免费开放。暂

不具备开放条件的,按照充分考虑居民承受能力,适当补偿成本费用的原则,实行低票价。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游览参观点内交通运输、导游解说服务收费,按照保本微利原则确定。提倡免费提供解说服务。

《办法》规定,除文物建筑及遗址类博物馆外,各级文化、文物部门归口管理的公共博物馆、纪念馆,列入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的游览参观点和以爱国主义教育为目的举行的各种展览免费向社会开放。

游览参观点门票可以实行淡旺季票价。为调节入园人次,对于季节性较强的游览参观点,经定价机关批准,可以实行淡、旺季门票价格。以淡季门票为基础,淡旺季门票差价一般不超过50%。同时,游览参观点门票可以实施多次入园的票价结构。为方便市民日常休闲锻炼,游览参观点可以设置月(季、年)度门票,其价格应当体现优惠;实行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游览参观点,月(季、年)度门票价格报定价机关审批。

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优惠政策方面主要内容有,对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残疾人、70周岁以上老人(含70周岁)、身高1.2米以下儿童(含1.2米)等实行免票;对身高1.2—1.5米儿童(含1.5米)、60—69周岁老人、全日制学校学生(不含成人院校学生)等实行半价优惠。

设置园中园门票要经听证定价

关键词:一票制、捆绑销售、临时活动价格

游客到景区游玩,买了门票后,往往在景区内的景点还需再

买票,对于这一现象,《办法》明确指出,游览参观点门票原则上实行一票通游,未经批准不得设置园中园门票。游览参观点内确有必要实行重点保护性开放的特殊参观点,需要单独设置门票的,定价机关应通过听证程序(临时活动除外)审批园中园门票价格。

而且,将普通门票(即入园第一门票,下同)和特殊参观点门票合并在联票的,需按照定价权限审批。联票价格应当低于各种门票价格相加的总和。

《办法》还提出,游览参观点内其他各类服务价格不得与门票捆绑销售,不得将不相关的游览参观点捆绑为一个游览参观点并收费。除有法律、法规、规章明文规定之外,在出售门票的同时不得强制代收保险费及其他任何费用。

在游览参观点临时活动价格方面,《办法》规定,游览参观点内举办各种临时展览、活动原则上不得加价。观赏价值和投入较大,确需实行有偿服务的临时活动,应体现保本原则,按照定价权限申报审批临时园中园门票。如临时活动分散、难以单独售票开放的,按照定价权限审批,可临时提高普通门票价格。门票加价一般不得超过基本票价的50%。临时活动门票与旺季门票不得重叠,两者一年内累计时间一般不得超过6个月。

政府定价门票上调频率不得低于3年

关键词:票价上调频率、提前半年公布

《办法》对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调整期限,以及调整幅度分

别作了严格要求。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门票价格,同一门票价格上调频率不得低于3年,法定节假日期间及之前1个月内不得提高。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门票价格一次提价幅度,以旺季票价为准:50元以下的不超过35%;50—100元的(含50元)不超过30%;100—200元的(含100元)不超过25%;200元以上的(含200元)不超过15%。

按照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游览参观点,经营者应当努力改进服务经营管理,降低服务经营成本,门票价格保持合理水平和相对稳定。原则上不得在法定节假日期间提高门票价格。

《办法》要求,全面推行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公示制度:游览参观点应当使用当地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统一监制的价目表在售票处显著位置公示,标明门票种类、游览项目、服务内容、门票价格;游览参观点普通门票、特殊参观点门票及联票价格必须一并公示,由游客自愿选择;应当公示各种门票优惠,明确优惠对象、优惠幅度、售票方法等;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应当印制在门票票面的显著位置,严禁用加盖印章形式在票面上标示价格;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调整,应当提前半年向社会公布,临时活动除外。

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不执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不按规定提供服务而收费、强制或变相强制服务并收费的,以及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游客与其进行交易的……游览参观点出现上述违规违法行为,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将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陈泓江

今天开学 5000警力保平安

今天,是全国中小学开学的日子。早在8月,家长们正在为孩子准备各类学习用品时,学校的安保工作也在紧锣密鼓进行着。据了解,为保证首日开学安全工作,今天,苏城共出动5000名左右的警力,专门负责校园门口的驻守和巡逻。

各学校保安已经上岗

昨天,记者在各学校走访时看到,离开学仅有一天时间,保安已经上岗了。

在三星路苏州市平江实验分学校门口,电动校门微开着,不时有家长带着小孩入内报到。可记者刚想入内,就被保安拦了下来。记者对保安说明了身份,该保安告诉记者,9月1日正式开学,管理会更严格。家长一律不得入内,若确实有急事,需要打电话给老师,老师到校门口接待。

苏州市教育局保卫处朱文萧处长介绍,目前苏州2101所正规中小学、幼儿园中,80%以上已经配备专职保安,其中,保安配备防御器具的占70%以

上。尚未配备保安的多集中在乡镇一级的学校,现在也在抓紧配备中。“一般每所学校配备4名保安,如果有住宿生的,再加派2名。”朱文萧说。

拉网排查构筑“安全网”

暑假里,孩子们都在家休息,可保卫校园安全的部署工作一刻都没有停下。朱文萧说,开学前,苏州各级各类学校都通过自查、互查、多部门联合督查的形式,对学生公寓、教学楼、图书馆、物防技防设施、重点人员隐患等总共10大项安全指标进行全面排查。“比如宿舍、公寓的门、窗、锁是否坚固,水、电、气是否安全,出入登记制度是否落实,宿务人员是否尽责,消防设施是否完好等等。”

据其介绍,除校园内,学校周边的治安环境也在排查范围内。学校周边各种文化、娱乐、商业经营场所、交通秩序管理是否到位,是否存在违法经营的网吧、电子游戏室、音像书刊点、饮食摊点、出租房、黑出租及违章建筑等。”何洁



110人昨日办公共自行车卡

昨天是苏州市公共自行车接受市民办卡试运行的第一天,首批200辆公共自行车在11个网点投入使用。截至昨天下午5点,据苏州市公共自行车管理中心统计,共办理了110张公共自

行车卡,使用公共自行车达150人次。管理中心工作人员介绍,现在共有三个办卡点,分别是金门路1172号院内、北寺塔和工人文化宫借还点附近,市民可就近办卡。何洁 文/摄

»天气

“圆规”来了 今有暴雨大风

苏州市气象局昨天发布台风警报,昨日14点,今年第7号台风“圆规”中心位置已经到达苏州东南方向大约960公里左右的洋面上,中心气压960百帕,近中心最大风力13级,目前台风中心正以每小时30公里左右的速度向西北方向移动。预计今天在浙江、江苏沿海海面近海北上。

受其影响,今天苏州将有大雨,局部暴雨,并伴有5—6级,阵风7级,水面阵风8—9级的偏北大风。据预测,今日最低气温:24~25℃,最高气温:28~29℃,紫外线指数:4级,辐射强度稍弱,适当防护,天气有雨,不适宜洗车。王玲玲

今日周边城市天气:

昆山:大雨转中雨,东北风5—6级,29~25℃

常熟:雷阵雨,东北风5—6级,28~24℃

太仓:大雨,东北风5—6级,29~25℃

吴江:大雨,东北风5—6级,29~25℃

张家港:大雨,东北风5—6级,28~24℃

上海:大雨转阵雨,东北风5—6级,29~25℃

记者昨天从苏州市社保中心获悉,2011年度苏州市区学生医保申报缴费工作即将开始,申报缴费期为2010年9月至11月,符合参保条件的学生(少儿)可通过代办单位办理参保手续,享受2011年度(2011年1月至12月)医疗保险待遇。按照苏州市政府制定出台的相关政策,将学生医疗保险纳入居民医保,原参加学生医保的三类人员仍至相应的代办单位办理申报缴费。

在苏州市区托儿所、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中专、特殊学校、技校与职校(不含大专段)就读的学生、儿童,由学籍所在学校或托幼机构办理。具有苏州市区户籍,年龄在18周岁以下的不在校少年儿童和婴幼儿,以及父母为本市市区户籍,非本地学校就读的中小学生,由户口所在地社区劳动保障服务站办理;新出生的婴儿,应于出生3个月内,向所在社区劳动保障服务站提出当年度参保申请并缴费,并从到账次月起享受当年度医疗保险待遇。苏州市区区域内各类全日制高等学校(含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成人高校)、科研院所中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本科生、全日制研究生,由所在学校办理;父母为本市市区户籍,在非本地学校就读的大学生,由户口所在地社区劳动保障服务站办理。

在收费标准上,中小学生和少儿按每人每年100元缴纳医疗保险费,大学生按每人每年80元缴纳医疗保险费。相关免缴条件,可具体咨询代办单位或登录苏州市社保中心网站(www.szsbszx.net.cn)“办事指南”栏目查询。

据了解,2011年度苏州学生医保政策的变化主要体现在大学生医保待遇方面,大学生普通门诊待遇,在600元以内享受50%的医疗补助,实现了与中小学生、少儿各项医保待遇的完全统一。大学生将持社会保险IC卡,实行持卡就医。持有全国各地县级以上,民政部门核发的最低生活保障证件的非本市户籍大学生,也纳入苏州市区社会医疗救助范围,享受保费减免、实时救助和年度救助一体化的医疗救助待遇。何寅平 吴济荣